

卢氏县财政局文件

卢财预整合〔2024〕43号

卢氏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狮子坪乡食用菌干烘干一体化设备购置项目资金的通知

狮子坪乡人民政府：

根据财政局农业股提供“2024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申请表”、“2024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”以及“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”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狮子坪乡食用菌干烘干一体化设备购置项目资金149.9万元。

接知后，你单位要严格按照《卢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关于印发卢氏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政策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卢政办〔2021〕39号）和《卢氏县财政局等六部门联合〈关于印发〈卢氏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卢财农综〔2021〕1号）的相关规定，

负责项目的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工作，专款专用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。

请你单位对财政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，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，强化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。合理设定绩效目标，并细化量化绩效指标，做好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并依法予以公开。落实资金使用单位的主体责任，切实做到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。

此款请列入 2024 年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130505 农林水支出-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-生产发展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：50306 机关资本性支出-设备购置 149.9 万元。

2024 年 9 月 3 日

卢氏县财政局

2024 年 9 月 3 日印发

2024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

序号	单位	项目名称	金额	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备注
1	狮子坪人民政府	卢氏县2024年狮子坪乡食用菌烘干一体化设备购置项目	149.9	2130505生产发展	50306设备购置	
	合计		149.9			

(二) 产业发展类



绩效目标申报表
(2024年)

项目名称		卢氏县2024年狮子坪乡食用菌烘干一体化设备购置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	王轩 13623987909			
主管部门		产业办		实施单位		狮子坪乡人民政府			
资金情况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	150万元					
		其中:财政拨款		149.90万元					
年度目标									
总体目标: 在狮子坪乡下庄村村新建烘干厂房一处, 购置烘干15P烘干设备4台, 20P烘干设备2台; 效益目标: 项目实施后, 促进食用菌产业提质增效, 拉长产业链条, 增加产品附加值, 增加食用菌产品市场竞争力, 同时可带动50户群众从事劳务工作, 增加就业机会, 对进一步扩大食用菌产业发展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。									
绩效指标		一级指标		二级指标		三级指标		指标值	
		产出指标		数量指标		烘干15P烘干设备4台, 20P烘干设备2台		烘干15P烘干设备4台, 20P烘干设备2台	
		质量指标		验收合格率		≥100%			
		时效指标		项目计划开工时间		2024年8月前			
				项目竣工验收时间		2024年9月前			
				补贴完成发放时间		2024年10月前			

效益指标	项目移交时间	项目竣工验收后1个月内/2024年9月前
成本指标		≤500元/平方米
经济效益	项目年收益率	≥6%
	每年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	≥4.5万元
	每年带动农户就业收入	≥0.8万元
	带动农户就业人数	≥68人
	继续享受“四不摘”脱贫贫困户受益户数	10户
生态效益指标	继续享受“四不摘”脱贫贫困户受益人口数	15人
	计划使用年限、质保期限	1年
	运营维护机制健全性	健全
	资产管理规范性	规范
	项目租赁、运营协议签署有效性	
满意度指标	项目村集体收入资金使用分配科学性	科学
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项目所在地农民满意度 >=95%

注：各地请根据实际填报，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（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），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。